



## 环县西山登山步道项目转移支付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4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2024年省级体育彩票公益金(第二批)(环县西山登山步道项目)						
中央主管部门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年度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	0	0	0%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省级资金	100	0	0	0%	0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4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实施环县西山登山步道项目分配科学		40	0	设计有变动,工程量增加单位自筹资金。		
	下达及时行	资金下达及时性		40	0	设计有变动,工程量增加单位自筹资金。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规定程序和标准进行拨付		40	0	设计有变动,工程量增加单位自筹资金。		
	使用规范性	资金使用符合规范		40	0	设计有变动,工程量增加单位自筹资金。		
	执行准确性	严格按照文件规定实施工程		40	0	设计有变动,工程量增加单位自筹资金。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良好		40	0	设计有变动,工程量增加单位自筹资金。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严格按照制度履行		40	0	设计有变动,工程量增加单位自筹资金。		
政策目标实现情况	政策目标已实现		40	0	设计有变动,工程量增加单位自筹资金。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为贯彻落实甘肃省全民健身实施计划,(2021-2025)年构建我省更高水平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健身健康需求,加快补齐健身场所存在的短板,破解群众建首去哪儿的难题。计划在环线支持建设一条登山步道,支持资金100万,用于建设不少于5000米的登山步道,道路面层宜采用塑胶混合面层聚氨酯颗粒透气。型面		设计有变动,工程量增加单位自筹资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健身步道数量	1条	1条	10	0	设计有变动,工程量增加单位自筹资金。
			健身步道长度	≥5千米	≥5千米	5	0	设计有变动,工程量增加单位自筹资金。
			健身步道宽度	≥1.2米	≥1.2米	5	0	设计有变动,工程量增加单位自筹资金。
		质量指标	场地设施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0	设计有变动,工程量增加单位自筹资金。
		时效指标	资金支出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0	设计有变动,工程量增加单位自筹资金。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万	100万	10	0	设计有变动,工程量增加单位自筹资金。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体育消费、体育产业的发展	促进	促进	10	0	设计有变动,工程量增加单位自筹资金。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全民健身和全民健康深度融合	推动	推动	10	0	设计有变动,工程量增加单位自筹资金。
		生态效益指标	无污染环境	无污染	无污染	10	0	设计有变动,工程量增加单位自筹资金。
		可持续影响指标	推动体育事业健康可持续发展	推动	推动	10	0	设计有变动,工程量增加单位自筹资金。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人群满意度	95%	95%	10	0	设计有变动,工程量增加单位自筹资金。
总分						100	0	
说明	请在此外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全年执行数是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 环县毛井镇全民健身中心项目转移支付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4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2024年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体育事业专项资金(环县毛井镇全民健身中心建设项目)							
中央主管部门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年度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	200	10	100%		1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200	200	10	100%		10	
	省级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4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身(文体综合服务)建设项		40	40	无		
	下达及时行	资金下达及时性		40	40	无		
	拨付合规性	各按照规定程序和标准进行拨		40	40	无		
	使用规范性	资金使用符合规范		40	40	无		
	执行准确性	严格按照文件规定实施工程		40	40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良好		40	40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严格按照制度履行		40	40	无		
	政策目标实现情况	政策目标已实现		40	40	无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建设场地总占地面积6.86亩,新建建筑物为地上一层局部二层门式钢架结构一栋。建筑面积1680.94平方米,建筑高度为13.65米,室内外高差为0.45米,该工程耐火等级为二级,主体结构使用年限为50年,座位可容纳300人,项目建成后不定期组织开展全民运动会,使毛井镇政治、经济、文化事业全面发展。			该场馆已完成项目实施,为群众提供了多样化的运动场地,满足不同群众的健身需求,能让群众在运动的时候享受到高质量的体验,促进体育文化的传播和发展,从而增强群众的向心力和凝聚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预计使用器材开展锻炼人数	1.3万人	1.3万人	10	10	无
			健身器材质保年限	8年	8年	10	10	无
		质量指标	健身器材符合国际标准	100%	100%	10	10	无
		时效指标	2024年10月底完成	95%	100%	10	10	无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200万	200万	10	10	无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升全民健身体育器材覆盖率	提升	提升	10	10	无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参与体育可持续发展的影响程度	提高	提高	10	10	无
		生态效益指标	提高群众人居环境	提高	提高	10	10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推动体育事业健康可持续发展	推动	推动	10	1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对项目的满意度	95%	95%	10	10	无	
总分						100	100	
说明	请在此外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写。							
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全年执行数是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 环县全民健身活动中心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2024年省级体育彩票公益金(第一批)(省级体育彩票公益金资助后备人才培养和参加陕甘宁革命老区足球联赛项目)					
中央主管部门	甘肃省体育局					
地方主管部门	环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资金使用单位:环县全民健身活动中心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年度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35万元	35万元	100%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35万元	35万元	100%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实施环县后备人才培养和陕甘宁革命老区足球联赛			无问题	
	下达及时性	资金下达及时			无问题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规定程序 and 标准进行拨付			无问题	
	使用规范性	资金使用符合规范			无问题	
	执行准确性	严格按照文件规定实施工程			无问题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良好			无问题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良好			无问题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甘肃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4年省级体育彩票公益金第一批的通知,向我县资助后备人才培养体系建设经费20万元和参加陕甘宁革命老区足球联赛经费15万元。主要用于参加2024年陕甘宁足球联赛相关费用和省市运动会及年度锦标赛日常训练费用。		本年度已完成各项目标的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分析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加陕甘宁足球联赛次数	1次	1次	已完成
			运动员周末寒暑假训练天数	≥180天	≥180天	已完成
		质量指标	培训及参赛活动质量达标率	≥95%	≥95%	已完成
			时效指标	按照赛事开展安排宣传	≥95%	≥95%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35万元	≤35万元	已完成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体育事业发展动力	促进	促进	已完成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青少年体育事业发展	促进	促进	已完成
		可持续影响指标	推动体育事业健康可持续发展	推动	推动	已完成
			推动青少年足球事业发展力	推动	推动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满意度	≥95%	≥95%	已完成	
说明	无					

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全年执行数是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 环县全民健身活动中心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2024年省级体育彩票公益金结转资金(环县南广场智能健身路径)					
中央主管部门		甘肃省体育局					
地方主管部门		环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资金使用单位:环县全民健身活动中心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年度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20万元	20万元	1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20万元	20万元	100%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实施环县南广场智能健身路径项目资金,分配科学		无问题			
	下达及时性	资金下达及时		无问题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规定程序 and 标准进行拨付		无问题			
	使用规范性	资金使用符合规范		无问题			
	执行准确性	严格按照文件规定实施工程		无问题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良好		无问题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良好		无问题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甘肃省体育局关于实施2023年省级体育彩票公益金结转资金支持建设全民健身场地设施项目的通知向环县南区广场分配资金20万元。主要用于投资建设环县南广场智能健身路径项目,扎实推进我县全民健身事业发展,高质量开展全民健身场地设施,构建我县更高层次的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		本年度已完成各项目标的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预计使用器材开展锻炼人数	≥3万	≥3万	已完成	
			健身器材质保年限	≥8	≥8	已完成	
		质量指标	工程完成率	≥100%	≥100%	已完成	
		时效指标	群众健身参与度	≥95%	≥95%	已完成	
		成本指标	资金数量	≤20万元	≤20万元	已完成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体育消费、体育产业的发展	促进	促进	已完成	
		社会效益指标	参与体育健身的人数提升	促进	促进	已完成	
			参与竞技体育的人数提升	提升	提升	已完成	
		可持续影响指标	推动体育事业健康可持续发展	推动	推动	已完成	
	推动更多群众参与体育活动		推动	推动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满意度	≥95%	≥95%	已完成	
	说明	无					

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全年执行数是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